公司代码:600189 公司简称:吉林森工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16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6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057,906.77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05,790.68元,按合并会计报表当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数,按1%计提专项生态建设公积金117,152.37元后,母公司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834,963.72元。加上以前年度结转未分配利润236,954,452.04元,当期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37,789,415.76元。

鉴于公司处于重大资产重组的特殊阶段,人造板业务剥离后,优质资源尚未置入,公司营业收入大幅下降,现金流较为紧张,存在资金缺口,为保障公司重组后经营规模扩大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促进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本年度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吉林森工	600189	G森工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时军	金明
办公地址	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1399号	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1399号
电话	0431-88912969	0431-88912969
电子信箱	sj@jlsg.com.cn	jm@jlsg.com.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本报告期,公司以与人造板业务相关的5家子公司股权、13家分公司的资产和负债以及其他与人造板业务相关的资产作为出资资产对森工集团全资子公司人造板集团进行增资,增资后公司将持有人造板集团40.22%的股权,森工集团持有人造板集团59.78%的股权(2016年7月,投资公司向人造板集团增资13,116万元人民币,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人造板集团36.8606%的股权,森工集团持有人造板集团63.1785%的股权,投资公司持有人造板集团8.3565%的股权)。该次重大资产投资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为林化产品业务、纸类产品业务、木材产品业务,进口木材贸易及定制家居业务。

1、林化产品主要包括甲醛、甲缩醛等产品;

2、纸类产品主要为与创花板配套的贴纸,公司林化产品和纸类产品业务均属于人造板相关配套业务;

3、木材产品业务主要是从林区采伐原木并对外销售;

4、进口木材贸易主要是对外提供国外木材进口服务;

5、定制家居业务主要是生产和销售实木复合门产品。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年
总资产	4,026,569,349.40	4,604,173,438.83	-12.55	3,874,353,715.35
营业收入	384,030,824.13	1,347,984,406.41	-71.51	1,417,501,77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15,236.80	44,706,447.81	-73.80	10,606,792.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6,013,632.03	-189,789,942.73	不适用	-24,830,443.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06,200,937.81	1,327,694,967.52	5.92	1,313,044,587.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31,716.59	156,312,555.59	-133.93	3,847,996.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4	-71.43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4	-71.43	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6	3.39	减少2.53个百分点	0.80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97,350,147.52	82,424,635.09	99,884,025.76	104,372,015.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136,395.30	-34,226,442.82	-21,136,082.11	-27,058,633.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6,721,395.12	-27,254,187.02	-13,588,520.49	-138,449,529.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005,039.06	-160,113,964.10	27,544,784.20	294,542,502.3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本及股东情况

4.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39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2,98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132,175,341	42.569	0	质押	65,000,000	国有法人
上海北信瑞丰资产-工商银行-北信瑞丰资产德远成长1号资产管理计划		1,893,100	0.610	0	无		未知
林丽晖		1,341,687	0.432	0	无		境内自然人
王经竭		1,306,800	0.421	0	无		境内自然人
李巍		1,229,900	0.396	0	无		境内自然人
徐凯良		1,025,120	0.330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015,087	0.327	0	无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兴业事件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5,000	1,008,821	0.325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戴文		882,728	0.284	0	无		境内自然人
孙秀荣	0	780,000	0.251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公司无优先股。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8,403.08万元,同比减少96,395.36万元,减少71.51%;实现营业利润61.84万元,同比增加22,930.7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71.52万元,同比减少3,299.12万元,减少73.80%;每股净资产4.53元,每股收益0.04元。

2016年,公司经营班子全面落实董事会制定的各项目标,克服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国家限伐政策、产品市场需求滑缓、原辅材料和人工成本增幅较大等诸多不利因素影响,积极推进各项工作,调整优化产业结构,稳步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全力促进转型发展,较好的完成了全年各项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推进了以下工作:

①稳步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就发公司发展活力

①本报告期,公司努力改善经营能力,提升综合盈利水平,在积极拓展进口木材相关外贸服务,定制家居等业务的同时,启动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重大资产重组,拟通过并购重组等方式增强资产规模,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实现业务转型,激发公司发展活力。

目前,重组工作正在稳步进行中。

②为解决公司经营困境,逐步调整经营结构,公司进行了以与人造板业务相关的资产和负债作为出资资产对森工集团全资子公司人造板集团进行增资的重大资产重组。通过实施该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人造板业务与森工集团下属的人造板集团业务进行整合,以发挥人造板业务的规模优势和效益。

本报告期,公司向人造板集团出资的5家子公司的股权的工商变更程序已全部办理完成。公司向人造板集团出资的13家分公司资产和负债中涉及的相关土地、房屋、车辆等资产由于涉及资产规模较大,相关过户程序正在办理当中。

2.强化风险防控,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①完善内控制度

本报告期,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委托贷款操作管理办法》等,进一步规范了公司制度,有效的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

②安全生产平稳运行

本报告期,公司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各项生产环节平稳运行,全年无生产安全问题发生。

3.加强党建工作,推进党风廉政建设

①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本报告期,公司坚持全覆盖、常态化、由浅入深、求实效,把思想教育作为第一位的任务,教育引导广大党员特别是领导干部不断改造自己,提高思想政治觉悟,坚持学思践悟,知行合一,教育引导党员按照“四讲四有”标准,做“四个合格”党员,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融入日常、抓在经常。

②全面落实两个责任,坚持从严依规治党治企

本报告期,公司围绕供应商组、资本运营、产品销售等工作以及公司的重大决策,全面贯彻落实。

(二)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2016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6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1户,减少5户,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林业、人造板及林化产品的生产销售。

董事长:姜长龙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0189 证券简称:吉林森工 公告编号:临2017—017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6日以书面送达和电话方式向公司董事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7年4月16日上午10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姜长龙先生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 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监事会对董事2016年度履职评价报告(非表决事项)

3. 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 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16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6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057,906.77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05,790.68元,按合并会计报表当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数,按1%计提专项生态建设公积金117,152.37元后,母公司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834,963.72元。加上以前年度结转未分配利润236,954,452.04元,当期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37,789,415.76元。

鉴于公司处于重大资产重组的特殊阶段,人造板业务剥离后,优质资源尚未置入,公司营业收入大幅下降,现金流较为紧张,存在资金缺口,为保障公司重组后经营规模扩大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促进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本年度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全文刊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摘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 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6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 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内控审计事务所及确定2017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同意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董事会拟定2017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86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28万元。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 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 关于2017年度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逐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与关联方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业务特点和正常经营活动需要,并依据市场价格定价,定价合理、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临2017-019号《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临2017-020号《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 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刊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正文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关于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2017-021号《关于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董事会决议事项第1,4,5,6,7,9,10,11,12,13项,需提请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189 证券简称:吉林森工 编号:临2017-018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6日以书面送达和电话方式向公司监事发出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7年4月16日上午10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衡春先生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参会监事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1. 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2016年度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 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6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年报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6年度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书面审核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的《2016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可靠,公司财务结构较为合理,财务状况良好。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及对所涉及的事项做出的评价是客观公正的,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 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内控审计事务所及确定2017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 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 关于2017年度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 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事项第1,3,4,5,6,7,8,9,10项,需提请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189 证券简称:吉林森工 公告编号:临2017—019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为正常生产经营行为,以市场价格为定价原则,定价公允,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良影响。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7年4月1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因关联交易总金额已超过3,000万元且超过公司净资产的5%,该项议案将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情况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6年预计金额	2016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商品	吉林省红石林业局、吉林省三岔子林业局、吉林省露水河林业局、吉林省泉阳林业局、吉林省临江林业局、吉林省湾沟林业局、吉林省白石山林业局、吉林森工集团松江河林业有限公司、吉林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吉林森工人参具种繁育有限公司、北京森工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吉林森工集团泉阳泉饮品有限公司、吉林森工人造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	10,000.00	2,317.89	主要系公司本期对纳入重大资产重组范围的资产、负债以及其他与人造板业务相关的资产进行移交,导致合并范围减少所致
接受劳务	吉林省红石林业局、吉林省临江林业局、吉林省露水河林业局、吉林省三岔子林业局、吉林省湾沟林业局、吉林森林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等	5,000.00	385.85	主要系本期对纳入重大资产重组范围的资产、负债以及其他与人造板业务相关的资产进行移交,导致合并范围减少所致
租赁业务(作为承租方)	吉林省红石林业局、吉林森工人造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	10,000.00	1,099.23	主要系本期与该关联方发生业务较少所致
租赁业务(作为出租方)	吉林森工金桥地板集团有限公司	50.00	1.53	主要系本期与该关联方发生业务较少所致
代理进出口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4.07	主要系本期与该关联方发生业务较少所致
销售商品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吉林省红石林业局、吉林省白石山林业局、吉林省露水河林业局、吉林省三岔子林业局、吉林省临江林业局、吉林森工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吉林森工集团松江河林业有限公司、万宁润达实业有限公司、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吉林森工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吉林森工人造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	10,000.00	3,745.98	主要系公司本期对纳入重大资产重组范围的资产、负债以及其他与人造板业务相关的资产进行移交,导致合并范围减少所致
年末借款余额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吉林森林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0.00	主要系公司本期向该关联方借款余额所致
借款利息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吉林森林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391.94	主要系公司本期向该关联方借款资金占用期限短所致
年末存款余额	吉林森林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27,846.84	——
存款利息收入	吉林森林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17.27	——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商品	吉林省红石林业局、吉林省三岔子林业局、吉林省露水河林业局、吉林省泉阳林业局、吉林省临江林业局、吉林省湾沟林业局、吉林省白石山林业局、吉林森工集团松江河林业有限公司、吉林森工集团泉阳泉饮品有限公司、吉林森工人造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吉林森林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等	10,000.00	12.00	129.59	2,317.89	3.02	主要系本期公司重组合并泉阳泉饮品公司,预计向关联方采购增加所致
接受劳务	吉林省红石林业局、吉林省临江林业局、吉林省露水河林业局、吉林省三岔子林业局、吉林省湾沟林业局、吉林森林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等	5,000.00	30.00	10.37	385.85	19.86	本年度公司同关联方采购的劳务、水电、建筑服务以及后勤服务等预计增加以及水电等费用价格上涨所致
租赁业务(作为承租方)	吉林省红石林业局、吉林省露水河林业局等	10,000.00	100.00		1,099.23	100.00	主要系本期育林基金提取额增加等
租赁业务(作为出租方)	吉林省三岔子林业局	50.00	100.00		1.53	100.00	主要系本期对纳入重大资产重组范围的资产、负债以及其他与人造板业务相关的资产进行了移交,导致关联交易预计增加
代理进出口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50.00	100.00		4.07	100.00	主要系本期公司预计进出口业务增加所致
销售商品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吉林省红石林业局、吉林省白石山林业局、吉林省露水河林业局、吉林省三岔子林业局、吉林省临江林业局、吉林森工集团松江河林业有限公司、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吉林森工人造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	10,000.00	21.70		3,745.98	9.75	主要系本期公司重组合并泉阳泉饮品公司,预计增加关联方交易,以及本年度为加大公司主营产品的销售力度,扩大销售范围,提高产品的市场竞力,加大关联方的销售力度,拓宽公司主营产品的销售渠道
年末借款余额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吉林森工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18.87	4000.00	0.00		本年度公司预计向财务公司、投资公司借款5亿元作为流动资金周转使用
借款利息	吉林森林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吉林森工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28.31	15.78	391.94	2.72	本年度公司预计向关联方借款额度,期限增加所致
年末存款余额	吉林森林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90.00	12558.61	27,846.86	78.77	
存款利息收入	吉林森林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90.00	12.79	17.27	0.68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于海军

注册地址:长春市人民大街4036号

注册资本:50,554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4年3月2日

经营范围为:森林抚育、植树造林、采伐制材、森林管护、中药材种植;经营木材、锯材、人造板、木质家具、百叶窗、地板等各种木制品。林业化工产品(化学危险品除外)、木业副产品、小野菜、森林菌类、木副土特产品、金属材料、五金化工产品、建材、普通机械、矿产品;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投资;汽车租赁;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以下经营项目由子公司凭许可证经营)瓶(桶)装饮用水生产销售;苗木经营;经济动植物养殖;国内外旅游业;电子商务;担保、保险代理、典当,信贷咨询,资本运营及有关金融业务(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有效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可自主选择经营)。

截至公告披露日,森工集团持有本公司132,175,34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57%,是公司的控股股东。

(二)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基本情况
1	吉林省红石林业局	同一母公司	住所:辉南市红石镇 法定代表人:刘波 注册资本:25000万元 经济性质:国有企业 集团控股比例:100% 经营范围:木材、木制品、林副产品加工及销售(以上项目仅限下属企业经营);物资、电力、暖气、自来水供应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吉林省三岔子林业局	同一母公司	住所:白山市江源区三岔子镇 法定代表人:盛爱军 注册资本:46000万元 经济性质:国有企业 集团控股比例:100% 经营范围:森林经营,木材生产,木制品加工销售,企业内部客货运输,企业内部机械制造修理,物资储备供应,养殖,种植,房地产开发(房地产开发项目仅供办理资质证书用),林特产品采集加工销售(限分支机构凭营业执照经营)奇石加工销售(不含松花石)绿化苗木种植训化(限分支机构凭执照经营)森林旅游(分支机构凭执照经营)森林防预***锅炉安装修理(限企业内部),锅炉配件,水暖器材,耐火材料零售,电力供应(按供电合同经营),铁路专用线有偿使用,房屋机械设备租赁,局内自有闲置房屋房屋,机械设备销售,汽车修理(限企业内部),机械配件制造及销售,企业内部道路及房屋维修,环境卫生,内部绿化,种苗,花卉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吉林省露水河林业局	同一母公司	住所:抚松县露水河镇东山街 法定代表人:赵伟 注册资本:19000万元 经济性质:国有企业 集团控股比例:100% 经营范围:森林采伐、营林、进出口业务;房地产开发;以下项目由具备资质的分支机构经营:乡林经营、工艺美术凉廊加工、销售;锯材加工、成品油储存、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吉林省泉阳林业局	同一母公司	住所:抚松县泉阳镇东风街 法定代表人:马德林 注册资本:4000万元 经济性质:国有企业 集团控股比例:100% 经营范围:以下由具备资格的分支机构经营:木材销售;汽车运输(局内);公路养护(局内);建筑材料;成品油零售;木材贮运;种苗、资源开采、林业生产;文化旅游;人参、中药材种植;火山灰、炉灰销售;水电运营发电;木材采运、森林抚育;房地产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吉林省临江林业局	同一母公司	住所:临江市鸭绿江大街189号 法定代表人:陈志 注册资本:7000万元 经济性质:国有企业 集团控股比例:100% 经营范围:木材采伐、锯材加工、绿化苗木经营(上述二项经营范围分支机构经营);森林防育;种植销售:林下人参、粮食作物、果树、中药材(国家禁止经营的品种除外)、食用菌;动物饲养,房屋租赁,计量检测,房地产开发,矿产资源研发,矿产品、林产品、土特产品销售,饮品销售(凭食品流通许可证核定的范围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证券代码:600189 证券简称:吉林森工 编号:临2017-020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7年4月16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基本情况

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 2016 年年末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2016年度公司计提产减值准备8,820.5万元,其中:坏账减值准备5,577.38万元;存货减值准备3,442.11万元;转回已收回委托贷款坏账准备200万元。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影响公司净利润-8,820.53万元。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公司资产及实际经营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末的资产,财务状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基于审慎原则,其计提方法和金额能够公允地反映公 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够更加客观公正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六、公司监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计提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监事会同意公司计提上述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189 证券简称:吉林森工 公告编号:2017-021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7年5月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7年5月9日14点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7年5月9日

至2017年5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	《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	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7	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内控审计事务所及确定2017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
9	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10	关于2017年度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1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议案8、议案10、议案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0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89	吉林森工	2017/5/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凭个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法人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2、股东的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凭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登记地点:长春市延安大街1399号公司证券部。

4、登记时间:2017年5月8日(星期一)9时至16时。

六、其他事项

联系人:金明、张海燕

联系电话:0431—88912969

传真:0431—88912969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7年5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